关于申请支持打造特色产业园区补贴的

通知

各相关单位：

根据《石景山区促进虚拟现实产业创新发展支持办法（试行）》（石园科发〔2024〕12号），现公开征集2025年打造特色产业园区项目，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支持方向

1.支持专业化企业和机构运营虚拟现实产业园区，根据运营服务成效，经评审，给予不超过每年200万元运营经费支持，连续支持不超过3年。

2.鼓励将低效楼宇改造成虚拟现实产业园区，对获得市政府固定资产投资补助资金的低效楼宇改造项目，按市级支持资金的30%比例予以补助，最高1500万元。

3.支持虚拟现实产业园认定国家级、市级产业园区，分别给予100万元、50万元一次性奖励。

二、申报条件

（一）申报单位要求

1.符合区域产业定位的专业化企业、机构；

2.运营虚拟现实产业园的专业化企业、机构应聚焦虚拟现实领域为入驻企业提供一站式服务平台、共享办公空间、高品质公共交流空间等产业服务。

3.专业化企业、机构应构建完善的管理制度、运营机制和激励机制，服务体系完善，服务成效显著；

4.服务团队应具有较高比例的行业专业背景人员，在项目挖掘与培育、创新创业辅导、平台搭建、共性技术服务、投融资服务、产业资源对接、促进产学研合作等方面能力突出。

（二）申报项目要求

1.申报单位应明确园区运营管理情况和服务成效，包括基础条件、管理制度、运营机制、企业入驻、服务体系等情况；

2.成功引入虚拟现实龙头企业或国家级重点实验室项目入驻园区；

3.成功举办或协办虚拟现实行业影响力赛事或论坛活动；

4.申报虚拟现实产业园认定项目，申报项目应获评国家级、市级虚拟现实或文化产业园区。

三、申报材料

申报材料采取在线申报方式，经审核通过后提交书面材料。

**（一）在线申报**

申报单位统一登录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政策兑现”专区栏目（https://zhengce.beijing.gov.cn）选择相对应的项目进行申报或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网站（网址：https://qyfw.bjsjs.gov.cn/#/login）进行注册认证，在线填写申报信息**并打包上传申报材料**，具体操作详见《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政策兑现操作手册》（见附件8）。申报材料包括如下：

1.《石景山区关于申请支持打造特色产业园区补贴项目申报书》（word版和PDF盖章扫描版）（见附5-1）；

2.申报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；

3.申报单位2024年度《审计报告》或《资产负债表》《利润表》《现金流量表》《纳税申报表》等相关证明材料；

4.银行出具的《开户许可证》（基本存款账户）或《基本存款账户信息》（加盖公章的清晰PDF扫描件），并填写《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》（word版，附件5-2）；

5.运营空间使用权相关证明材料 ；

6.运营管理相关证明材料（如企业集聚、重点项目合作、产业基金、行业赛事及产业活动、专业运营服务相关证明材料等）；

7.运营主体获得国家级、市级、行业荣誉资质相关证明文件；

8.项目获批国家级、市级产业园区证明材料；

9.承诺书（见附5-3）。

**（二）书面材料**

书面材料一律采用A4纸双面打印，不同类型材料之间用彩页隔开，胶装成册，一式6份，并在封面、盖章处和骑缝处盖单位公章。

四、征集时间

在线申报截止时间：2025年9月26日，逾期申报将视为储备项目，不列入本次评审范畴。纸质版材料报送时间：另行通知。

五、注意事项

（一）现阶段申报单位统一通过北京市人民政府门户网站“政策兑现”专区或“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”在线填写申报信息并**打包上传申报材料**，具体操作方式详见《石景山区企业综合服务平台政策兑现操作手册》。

（二）请各申报单位如实填写信息，对于提供虚报信息等问题，一经发现，将被纳入失信记录，影响下一步政府资金申请。

（三）项目按《石景山区科技计划项目（课题）管理办法》组织征集与受理、专家评审、网上公示、签订任务书、拨付经费、监督管理、经费结题审计、综合绩效评价管理等。

六、联系方式

咨询电话：010-88791372

申报平台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1925754

（工作日9:30-11:30，14:00-17:00）

纸质版材料报送地址：石景山区八角西街40号3号楼423室

附件：5-1.申报书

5-2.企业基本存款账户信息表

5-3.承诺书

中关村科技园区石景山园管理委员会

石景山区科学技术委员会

2025年9月17日